

汕头市商务局

汕商务贸函〔2023〕154号

转发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和采购商参加 第20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的通知

高新区、综保区、华侨试验区，各区（县）商务主管部门，各商协会，各有关企业：

现将《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和采购商参加第20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23〕199号）转发给你们。请高新区、综保区、华侨试验区和各区（县）商务主管部门积极动员辖区内企业参展参会，请各商协会积极动员会员企业参展参会。

有意向参展的企业请于8月16日前填写《参展报名表》，报市商务局汇总；

有意参观采购的企业请于8月16日前提交《采购商报名及申请获惠表》，报市商务局汇总；

各单位如有签约项目的，请于8月25日前填写《项目摸排情况汇总表》报市商务局汇总。

所有相关报送资料同时发送茂名市外经贸企业协会邮箱（邮

箱：gddmbhlh@163.com）。

附件：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和采购商参加第 20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的通知



（联系人：林佳然，联系电话：88931822）

广东省商务厅

粤商务贸函〔2023〕199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和采购商参加 第20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商务局，有关行业商（协）会，有关企业：

根据商务部通知，由商务部和东盟10国政府经贸主管部门共同主办的第20届中国-东盟博览会（下称“东博会”）将于2023年9月16-19日在广西南宁举行。我厅将组团参加商品贸易展并组织企业采购团赴桂参观采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览会时间、地点

展会时间：2023年9月16-19日，9月19日为公众开放日。

展会地点：广西南宁国际会展中心。

二、展览设置及价格

由于本届东博会通知时间较紧，请各地积极发动符合展区主题的企业参展，我厅将协助企业申请，具体展位安排由东博会主办方确定。

（一）展区主要参展类别。

涵及智能装备、电子电器、食品加工及包装机械、数字技术、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绿色建材与智能家居展区、文旅康养、时尚生活、跨境电商平台及新零售、农副产品及食品、果蔬、茶叶等领域。

（二）展位配置与价格。

1. 展位价格：标准展位 9 m^2 (3×3)：RMB10,000 元/个，室内净地 (36m^2 起租) 1,000 元/ m^2 ；

2. 展位配置：公司中英文楣板、围板、洽谈桌 1 张、椅子 2 张、射灯 2 盏、500W 单相插座 1 个、纸篓 1 个，铺设地毯）。

（三）增值服务。

本届东博会采取线上线下同步举办的模式，参加本届东博会实体展的参展单位将免费获得云上东博会线上展位及相关服务。

三、工作要求

（一）参展方面。进一步提升商品贸易展区参展规模，请珠三角各市组织 8-10 个展位，其余各市组织 3-5 个展位，着重发动电子信息、人工智能、无人机、食品机械、五金水暖、照明电器、建材等企业参展；支持粤港澳大湾区重点自贸港园区及有关单位在投资贸易专题整体参展。

（二）参会方面。请各地市重点发动当地流通企业、生产加工型企业和外贸进出口企业、重点领域有“走出去”意向的企业等有关人员组成企业采购团参会。

1. 广州、佛山、东莞、惠州、珠海、中山、江门、肇庆、湛江、韶关、清远、云浮、茂名等市各组织至少 6 家企业人员参会。

2. 汕头、潮州、揭阳、汕尾、河源、梅州、阳江等市各组织

至少 2 家企业人员参会。

3. 省广业、广弘、广晟、商业、物资、广新、交通和风险投资集团分别组织至少 1 家相关二级企业人员参会。

（三）项目方面。请各单位做好签约项目收集和促进工作，借助“东博会”平台达成一批贸易订单、合作项目，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项目企业参加东博会签约活动。

四、其他事项

（一）请各单位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请于 8 月 4 日前将负责此项工作的人员信息报送至茂名市外经贸企业协会。

（二）请各单位积极发动组织企业参展，请于 8 月 18 日前将填妥的参展报名表（见附件 1）、各市参展企业汇总表（见附件 2）报送至茂名市外经贸企业协会。

（三）请各单位积极发动组织企业参观采购，为鼓励采购商参会，东博会制定了采购商获惠办法（见附件 3）。经组委会审核后，符合条件的每家采购商限定 1 人获得住宿补贴，参会人员其他费用自理。请于 8 月 18 日前提交《采购商报名及申请获惠表》（见附件 4）至茂名市外经贸企业协会。

（四）请各单位做好签约项目收集和摸查工作，项目摸查情况（见附件 5）请于 8 月 31 日前报送至茂名市外经贸企业协会。

附件：1. 参展报名表

2. 各市参展企业汇总表

3. 采购商获惠办法

4. 采购商报名及申请获惠表

5. 项目摸排情况汇总表



(联系人及电话：对外贸易处 刘斯，020-38819852；茂名市外经贸企业协会联系人：吴先生，电话：13302215476，邮箱：gddmb1h@163.com)

广东省商务厅办公室

2023年8月3日印发



第 20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

参展报名表

公司名称	中文:		
	英文:		
公司类型	☐ 生产商 ☐ 经销商 ☐ 批发商 ☐ 零售商 ☐ 进出口商 ☐ 其他_____		
公司地址	中文:		
	英文:		
邮 编		进出口企业代码	
工商注册号		注册资金	
联 系 人	☐ 先生 ☐ 女士	职 务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公司网址	

主要展品/项目(中英文)

请在下列专题中选择填写贵公司所申请的展位规格和数量，并选择展示内容所属类别

◆ 广西南宁国际会展中心

商品贸易（展位：_____个，或净地：_____平方米）

智能装备（1）智慧能源及电力 ☐ 发电设备 ☐ 输配变电设备 ☐ 成套设备及电工附件 ☐ 新能源技术及应用

（2）工程机械及运输车辆 ☐ 工程机械 ☐ 矿山机械 ☐ 运输车辆 ☐ 港口物流机械

（3）食品加工及包装设备 ☐ 包装设备 ☐ 加工设备 ☐ 通用设备及附件

信息技术 ☐ 数字经济创新应用 ☐ 智能家电及消费电子

绿色建材 ☐ 门窗幕墙 ☐ 装饰材料及建筑辅材 ☐ 节能建筑 ☐ 智能家居

公共防疫及卫生 ☐ 防护用品及装备 ☐ 防护材料与生产设备 ☐ 防疫消毒及清洁用品 ☐ 防护设备及软件系统等

投资合作（展位数：_____个，或净地：_____平方米）

☐ 国际工程承包 ☐ 劳务合作 ☐ 资源开发 ☐ 能源开发 ☐ 基础设施建设 ☒ 园区合作 ☐ 农业合作

☐ 西部陆海新通道 ☐ 粤港澳大湾区合作 ☐ 环保合作

先进技术（展位数：_____个，或净地：_____平方米）

☐ 数字经济 ☐ 通信技术 ☐ 生物医药 ☐ 智能制造 ☐ 计算机科学 ☐ 材料技术 ☐ 节能低碳技术

☐ 东盟科技创新

服务贸易（展位数：_____个，或净地：_____平方米）

☐ 金融服务 ☐ 其它服务_____

注：1.以上各项均需填写清晰、完整。填写内容将录入东博会会刊中。

2.报名截止日期：2023 年 8 月 18 日

3.此表不作为企业参展确认凭证。资格确认以中国—东盟博览会秘书处正式盖章的《展位确认书》为准。

参 展 单 位 签 章

日期： 月 日

附件2

中国-东盟博览会各市参展企业汇总表

—市商务主管部门（盖章）

[illegible]

采购商获惠办法

为形成采购商邀请激励的长效机制，切实提升中国—东盟博览会（以下简称东博会）的经贸实效，组委会特制订东博会采购商优惠奖励办法。

一、奖励对象

参加东博会且提供明确采购意向的国内外（不包含广西）采购商，经东博会秘书处审核确认后，可获得参会奖励资格。

二、奖励条件

采购商须于东博会开幕前 1 个月向东博会秘书处提交有效的报名信息，经组委会核定后，通过云上东博会线上报名端：<https://www.caexpo.org/>报名）。

（一）原则上每家企业获惠 1 人，获惠人员应为企业代表，非企业代表、广西企业及已享受东博会 VIP 礼遇的采购商不享受此优惠。

（二）提供明确的采购意向，其采购意向符合东博会行业要求。

（三）参会采购商须至少参加 1 次商务洽谈活动或会议，且有 1 次进入东博会主展馆的门禁记录和现场参会照片等佐证材料。

三、奖励内容

（一）国内采购商

- 每家国内采购商获得价值 820 元的参会套餐奖励，包括：
1. 酒店标准间 1 间，2 晚住宿券（价值人民币 700 元）；
 2. 展会现场餐饮券 2 张（价值人民币 50 元）；
 3. 咖啡兑换券 2 张（价值人民币 70 元）。

（二）国外采购商

每家外国采购商获得价值 880 元的参会套餐奖励，包括：

1. 酒店标准间 1 间，2 晚住宿券（价值人民币 700 元）；
2. 餐饮及交通补贴 180 元。

四、奖励申请流程

（一）采购商需于东博会开幕前 1 个月向东博会秘书处提交有效的报名信息（须包含企业对参会代表出具的加盖公章的介绍信或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参会活动意向、经贸活动及行程安排。东博会秘书处委托合作服务商（广西博览集团）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采购商可获得参会套餐奖励资格。

（二）采购商须按商定的经贸活动日程参会，并向东博会秘书处提供有效的对接洽谈记录（如与参展企业现场洽谈照片等佐证材料）作为申领参会套餐奖励的主要依据，经合作服务商（广西博览集团）审核通过后，可在 D 区二层商务咨询服务点申领后使用。



采购商报名及申请获惠表

单位名称				
主要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箱		
参会人信息填写（仅限一人勾选获惠）				
姓名	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职务	手机	申请获惠

请提供以下资料，在适当的地方打“√”，以便我们有针对性地提供经贸配对服务。

业务性质

☐ 生产商 ☐ 代理商 ☐ 批发商 ☐ 零售商 ☐ 进出口商

☐ 投融资商 ☐ 贸易服务机构 ☐ 投资促进机构 ☐ 金融机构

☐ 储运商 ☐ 其他 _____（请注明）

参会目的

☐ 采购商品 ☐ 寻求代理 ☐ 寻求合作 ☐ 了解行情 ☐ 其他 _____（请注明）

请选择您希望接洽的目标客户类型：

“一带一路”国际商品

☐ 特色食品 ☐ 生活消费品 ☐ 服务业产品

工程机械及运输车辆展区（室外展区）

☐ 工程机械 ☒ 运输车辆 ☐ 港口物流机械 ☐ 农用机械

食品加工及包装机械展区

☐ 加工机械 ☐ 包装机械 ☐ 通用机械 ☐ 大型商用厨房设备

电力设备及新能源展区

☐ 发电设备 ☐ 输配变电设备 ☐ 成套设备及电工附件 ☐ 新能源技术及应用

电子电器展区

☐ 通信设备及智能系统 ☐ 智能家电及消费电子

农业展

☐ 绿色农产品及食品 ☐ 渔牧产品 ☐ 优质水果 ☐ 茶叶 ☐ 电子商务 ☐ 东盟特色咖啡及食品

轻工展

☐ 日用消费品 ☐ 工艺饰品 ☐ 益智玩具 ☐ 休闲运动

其他采购商品或投资项目 _____（请注明或另附）

采购商品或投资项目金额_____（请注明）

温馨提示：参加中国-东盟博览会的参会人员按以下步骤操作：

1. 采购商须于东博会开幕前 1 个月向东博会秘书处提交有效的报名信息（通过云上东博会线上报名端：<https://www.caexpo.org/>报名）；
2. 填写采购商报名及申请受惠表，每家企业 1 人获住宿补贴；
3. 个人电子彩色照片（JPG 格式、240×320 像素，大小限 50k 内）。

附件 5

中国—东盟博览会项目摸查情况汇总表

填表单位:

填表时间: 2023 年 月 日

单位: 外资 (万美元), 内资 (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项目情况简介(含项目签约的内容、产业前景、建设分期内容、对建链强链补链延链作用、推荐参加集中签约理由等,说明不超过300字)	项目投资额		签约双方单位名称及签约代表姓名、职务、电话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合作方信息(三类500强、上市公司、行业龙头、独角兽、瞪羚企业等)	项目性质(招商引资、对外投资、承包工程)	合作省份(内资)、国别(外资)		行业分类	产业类别	备注(是否参加集中签约, 外资或内资)
				总投资	合作方投资	项目方	合作方				省/国别	地市			

备注: 1. 行业分类请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填写。
2. 产业类别请按以下分类填写: 数字经济、向海经济、大健康和文旅、现代农业、高端家具家居材料、轻工纺织、生物医药、高端机械装备制造、精品碳酸钙、汽车、先进新材料、绿色化工新材料和节能环保、现代商贸物流、其他等。
3. 此表请于2023年8月30日前反馈。